

健康檢查補助篇

小明為中央機關公務人員，其未滿40歲得否申請一般健康檢查補助？



可以請領一般健康檢查補助。

健康檢查補助

1. **不能請領補助**。因其未滿40歲，不符合中央機關(構)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之補助對象。
2. 另依該基準表備註說明以，未滿40歲之公教人員亦未從事危害安全及衛生顧慮之工作者，**自費參加健康檢查，得每2年給予公假1天前往檢查**。



中央機關(構)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規定，中央各機關(構)、國立各級學校法定編制內依法任用(派用)及依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聘任之40歲以上人員，每2年得補助1次3500元健檢費。若為從事**重複性、輪班、夜間、長時間工作等有危害安全及衛生顧慮工作之未滿40歲人員**，機關仍得3年補助1次3500元之健檢費。